附件1

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评估条件

一、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等4部门《关于印发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评选办法的通知》（成经信发〔2020〕4号）所规定的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条件（含补充推选条件）

（一）行业领军者

1．创办并正常运营软件企业，是企业创始人或联合创始人；或者是上一年度软件业务收入达到50亿元及以上大型软件企业核心技术团队领军人物；或者持有企业15%及以上的股份或股权。（此项三个条件具备其中之一即可）

2．组织研发软件产品及其服务或开展软件技术融合应用创新获得良好的经济效益，所在企业上一年度自主研发的软件业务收入在2亿元及以上。

3．综合评估行业领军者所在企业上一年度贡献度达到3500万元。

4．综合评估行业领军者上一年度贡献度达到100万元。

5．上一年度所在企（事）业单位或机构为行业领军者在成都市连续缴纳社保6个月及以上或上一年度在成都市范围内连续缴纳个人所得税6个月及以上。

6．对近三年获得国家、省软件相关工程/专项等资金支持累计超过2亿元，截至评估当年已到账金额不低于2000万元，且行业领军者作为有涉核心、关键软件产品的项目牵头主持人员，可不受第1、第4条限制。

（二）技术领衔人

1．拥有独立主导设计策划的软件产品及其服务面市，上一年度技术领衔人主持研发的单款消费级软件产品及其服务收入在5000万元及以上或单款企业级软件产品及其服务收入在2000万元及以上；或者上一年度技术领衔人是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涉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牵头企业的核心主研人员，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资金达到1000万元及以上且首批资金已到位；或者上一年度技术领衔人是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纯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牵头企业的核心主研人员，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资金达到800万元及以上且首批资金已到位。（此项三个条件具备其中之一即可）

2．综合评估技术领衔人所在企业上一年度贡献度达到300万元。

3．综合评估技术领衔人上一年度贡献度达到5万元。

4．在成都市的企（事）业单位或机构工作6个月及以上，且上一年度所在企（事）业单位或机构为技术领衔人在成都市连续缴纳社保6个月及以上或上一年度在成都市范围内连续缴纳个人所得税6个月及以上。

5．对近三年获得国家、省软件相关工程/专项等资金支持累计超过5000万元，截至申报当年已到账金额不低于800万元，且技术领衔人作为有涉核心、关键软件产品的项目牵头主持人员，可不受第1、第3条限制。

（三）资深工程师

1．有主持研发并实施的软件产品及其服务面市，上一年度资深工程师主持研发的消费级软件产品及其服务累计收入在1500万元及以上或企业级软件产品及其服务累计收入达到500万元；或者上一年度资深工程师是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涉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牵头企业的重要主研人员（前三位），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资金达到1000万元及以上且首批资金已到位；或者上一年度资深工程师是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纯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的牵头企业的重要主研人员（前三位），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资金达到800万元及以上且首批资金已到位。（此项三个条件具备其中之一即可）

2．综合评估资深工程师上一年度贡献度达到1万元。

3．在成都市的企（事）业单位或机构工作6个月及以上，且上一年度所在企（事）业单位或机构为资深工程师在成都市连续缴纳社保6个月及以上或上一年度在成都市范围内连续缴纳个人所得税6个月及以上。

二、上一年度参与推动成都市软件产业发展情况

1．上一年度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纯软类或涉软类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项目）情况，以及技术、产品在行业内或在成都市的影响力情况。

2．上一年度获得的软件著作权或发明专利情况。

3．上一年度主导的省市级“首版次”软件产品情况。

4．上一年度其它有关参与促进我市软件产业发展的情况。

5．上一年度所在企（事）业单位或机构软件业务收入情况。

三、上一年度所在企（事）业单位或机构纳税情况

四、上一年度发挥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标杆作用，指导、培养或孵化成都本土软件人才情况

五、上一年度积极宣传成都市的人才政策，积极利用行业人脉资源等引进更多软件人才来蓉创新创业，实现“以才引才”情况

六、上一年度遵守法律法规，守法经营，无弄虚作假、无侵犯知识产权等行为

（详见附件2）

附件2

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年度评估表

（2022.1.1—2022.12.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人才类别 | 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 | □行业领军者□技术领衔人□资深工程师 | 担任职务 |  |
| 注册地区（市）县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单位 |  | 入选其它人才计划情况 |  |
| 上一年度在成都市连续缴纳社保6个月及以上或在成都市范围内连续缴纳个人所得税6个月及以上。 | 是□否□ |
| 2022年度所在单位软件业务收入（万元） |  | 2022年度所在单位纳税金额（元） |  | 2022年度个人纳税金额（元） |  |
| 上一年度主持研发的软件产品名称及其服务（消费级） | 产品名称1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2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3 | 收入（万元） |
|  |  |  |  |  |  |
| 上一年度主持研发的软件产品名称及其服务（企业级） | 产品名称1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2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3 | 收入（万元） |
|  |  |  |  |  |  |
| 2022年作为□核心主研人员或□重要主研人员 | 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涉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项目名称 | 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金额（元） | 2022年到账金额（元） | 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纯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项目名称 | 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金额（元） | 2022年到账金额（元） |
| 1 |  |  | 1 |  |  |
| 2 |  |  | 2 |  |  |
| 2022年作为有涉核心、关键软件产品的项目主持人员 | 获得的国家软件相关工程/专项名称 | 累计金额（元） | 2022年到账金额（元） | 获得省软件相关工程/专项名称 | 累计金额（元） | 2022年到账金额（元） |
| 1 |  |  | 1 |  |  |
| 2 |  | 2 |  |
| 2022年主持的软件项目（含纯软类或涉软类市级重点项目）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销售收入）（元） | 市场占有率 | 项目或产品适用领域 | 项目甲方 |
| 1 |  |  |  |  |
| 2 |  |  |  |  |
| 2022年个人主导获得的软件著作权或发明专利名称 |  |
| 2022年企业获得省市“首版次”软件产品名称 |  |
| 上一年度其它有关参与促进我市软件产业发展的情况 |  |
| 上一年度发挥 “蓉贝”软件人才的标杆作用，指导、培养、孵化成都本土软件人才情况 |  |
| 上一年度积极宣传成都市的人才政策，积极利用行业人脉资源等引进更多软件人才来蓉创新创业，实现“以才引才” 情况 |  |
| 遵守法律法规，守法经营，无弄虚作假、无侵犯知识产权等行为。 | 是□ 否□ |
| 所在单位履行社会责任 | 单位员工数量（人） | （以下填写）参与支教、助学、助残、扶贫等公益性活动及社会捐助情况（含金额） |
| 2020年（ 人） |  |
| 2021年（ 人） |
| 2022年（ 人） |
| 申报人意见 | 填（以上情况属实）申报人（签名）年 月 日 |
| 工作单位审核意见 | 填（情况属实，同意申报 ）（单位盖章）年 年 月 日 |
| 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填（已审核，同意上报）（主管部门盖章）年 年 月 日 |

注：1．请在□内打√。

2．表格中上一年度指评估内容期间。

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年度评估表

（2023.1.1—2023.12.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人才类别 | 2020年□2021年□2022年□ | □行业领军者□技术领衔人□资深工程师 | 担任职务 |  |
| 注册地区（市）县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单位 |  | 入选其它人才计划情况 |  |
| 上一年度在成都市连续缴纳社保6个月及以上或在成都市范围内连续缴纳个人所得税6个月及以上。 | 是□否□ |
| 2023年度所在单位软件业务收入（万元） |  | 2023年度所在单位纳税金额（元） |  | 2023年度个人纳税金额（元） |  |
| 上一年度主持研发的软件产品名称及其服务（消费级） | 产品名称1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2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3 | 收入（万元） |
|  |  |  |  |  |  |
| 上一年度主持研发的软件产品名称及其服务（企业级） | 产品名称1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2 | 收入（万元） | 产品名称3 | 收入（万元） |
|  |  |  |  |  |  |
| 2023年作为□核心主研人员或□重要主研人员 | 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涉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项目名称 | 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金额（元） | 2023年到账金额（元） | 获得工业和信息化部或科学技术部关键核心技术纯软类单个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中央财政资金支持项目名称 | 归属企业的项目支持金额（元） | 2023年到账金额（元） |
| 1 |  |  | 1 |  |  |
| 2 |  |  | 2 |  |  |
| 2023年作为有涉核心、关键软件产品的项目主持人员 | 获得的国家软件相关工程/专项名称 | 累计金额（元） | 2023年到账金额（元） | 获得省软件相关工程/专项名称 | 累计金额（元） | 2023年到账金额（元） |
| 1 |  |  | 1 |  |  |
| 2 |  | 2 |  |
| 2023年主持的软件项目（含纯软类或涉软类市级重点项目） | 项目名称 | 项目金额（销售收入）（元） | 市场占有率 | 项目或产品适用领域 | 项目甲方 |
| 1 |  |  |  |  |
| 2 |  |  |  |  |
| 2023年个人主导获得的软件著作权或发明专利名称 |  |
| 2023年企业获得省市“首版次”软件产品名称 |  |
| 上一年度其它有关参与促进我市软件产业发展的情况 |  |
| 上一年度发挥 “蓉贝”软件人才的标杆作用，指导、培养、孵化成都本土软件人才情况 |  |
| 上一年度积极宣传成都市的人才政策，积极利用行业人脉资源等引进更多软件人才来蓉创新创业，实现“以才引才”情况 |  |
| 遵守法律法规，守法经营，无弄虚作假、无侵犯知识产权等行为。 | 是□ 否□ |
| 所在单位履行社会责任 | 单位员工数量（人） | （以下填写）参与支教、助学、助残、扶贫等公益性活动及社会捐助情况（含金额） |
| 2021年（ 人） |  |
| 2022年（ 人） |
| 2023年（ 人） |
| 申报人意见 | 填（以上情况属实）申报人（签名）年 月 日 |
| 工作单位审核意见 | 填（情况属实，同意申报 ）（单位盖章）年 年 月 日 |
| 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填（已审核，同意上报）（主管部门盖章）年 年 月 日 |

注：1．请在□内打√。

2．表格中上一年度指评估内容期间。

附件3

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资金支持申报表

（2022.1.1—2022.12.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人才类别 | 2019年□2020年□2021年□2022年□ | □行业领军者□技术领衔人□资深工程师 | 担任职务 |  |
| 单位注册地所在区（市）县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单位 |  |
| 依据协议，给予200万元资金支持（分5年支付） | 第（ ）年申请 |
| 自评聘之年起每年参照其个人2022年对成都的贡献程度按100%的比例给予资金支持。 | □ |
| 自评聘之年起每年参照其个人2022年对成都的贡献程度按75%的比例给予资金支持。 | □ |
| 自评聘之年起每年参照其个人2022年对成都的贡献程度按50%的比例给予资金支持。 | □ |
| 核算项目 | 项目内容（或数据） | 项目系数 | 个人申报企业核算 | 区（市）县审核 |
| 1 | 2022年个人税前收入（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  元 |  | 申报人签字：企业核算工作人员签字： | 区（市）县审核人员签字： |
| 2 | 2022年所在单位软件业务收入规模 |  亿元 |  |
| 3 | 2022年专业技术职称 | □中级 □高级 □正高级 |  |
| 4 | 2022年主持项目 | □市级 □省级 □国家级 |  |
| 5 | 在蓉缴纳社保年限（从开始缴纳年至2022年计算） | 年 |  |
| 6 | 2022年直接领导的项目团队人数 | 人 |  |
| 7 | 2022年取得有效专利类型 | 外观专利 |  个 |  |
| 新型实用专利 | 个 |
| 技术发明专利 | 个 |
| 8 | 已享受与2022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元） | 市级部分 | 元 |
| 区（市）县部分 | 元 |
| 工作单位审核意见 | 情况属实，同意申报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填（已审核，同意上报）   （主管部门盖章）年 月 日 |
| 区（市）县财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填（已审核，同意上报）  （主管部门盖章）年 月 日 |

备注：1．请在第（）年内填写1、2、3、4或5。

2．请在□处打√。

3．如有疑问请打咨询电话61883957。

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资金支持申报表

（2023.1.1—2023.12.3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人才类别 | 2020年□2021年□2022年□ | □行业领军者□技术领衔人□资深工程师 | 担任职务 |  |
| 单位注册地所在区（市）县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工作单位 |  |
| 依据协议，给予200万元资金支持（分5年支付） | 第（ ）年申请 |
| 自评聘之年起每年参照其个人2023年对成都的贡献程度按100%的比例给予资金支持。 | □ |
| 自评聘之年起每年参照其个人2023年对成都的贡献程度按75%的比例给予资金支持。 | □ |
| 自评聘之年起每年参照其个人2023年对成都的贡献程度按50%的比例给予资金支持。 | □ |
| 核算项目 | 项目内容（或数据） | 项目系数 | 个人申报企业核算 | 区（市）县审核 |
| 1 | 2023年个人税前收入（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  元 |  | 申报人签字：企业核算工作人员签字： | 区（市）县审核人员签字： |
| 2 | 2023年所在单位软件业务收入规模 |  亿元 |  |
| 3 | 2023年专业技术职称 | □中级 □高级 □正高级 |  |
| 4 | 2023年主持项目 | □市级 □省级 □国家级 |  |
| 5 | 在蓉缴纳社保年限（从开始缴纳年至2023年计算） | 年 |  |
| 6 | 2023年直接领导的项目团队人数 | 人 |  |
| 7 | 2023年取得有效专利类型 | 外观专利 |  个 |  |
| 新型实用专利 | 个 |
| 技术发明专利 | 个 |
| 8 | 已享受与2023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元） | 市级部分 | 元 |
| 区（市）县部分 | 元 |
| 工作单位审核意见 | 情况属实，同意申报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填（已审核，同意上报）   （主管部门盖章）年 月 日 |
| 区（市）县财政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 填（已审核，同意上报）  （主管部门盖章）年 月 日 |

备注：1．请在第（）年内填写1、2、3、4或5。

2．请在□处打√。

3．如有疑问请打咨询电话61883957。

附件4

评估及资金申报材料佐证清单顺序

（2022.1.1—2022.12.31）

一、封面（附件6）、目录。

二、材料真实性承诺书（见附件5）。

三、成都市软件产业“蓉贝”计划行业领军者、技术领衔人、资深工程师证书封面和内页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

四、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年度评估表（见附件2）。

（一）上一年度所在企（事）业单位或机构为申报人在成都市连续缴纳社保6个月及以上流水单证明材料。

（二）附件3中所列主持研发的业绩情况证明材料。

此项特别提醒：提供2022年包括但不限于与之相关的公司项目立项证明或合同、对应的软件产品及其服务收入发票等关键印证材料复印件（需盖鲜章）；或者提供2022年主持或参与的关键核心技术涉软类或纯软类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的项目立项书中与之关联证明、首批拨款凭证等关键印证材料复印件（需盖鲜章）；或者提供2022年获得国家、省软件相关工程/专项等资金支持累计金额，截至申报当年已到账金额凭证，涉核心、关键软件产品的项目名称等关键印证材料复印件（需盖鲜章）。

（三）所在单位的经营成效。

1．2022年企业软件业务收入证明材料；

注：提供《成都市软件和信息技术公共服务系统》中申报人所在企业上一年度软件业务收入年报表（http://service.chinasoft.org.cn/）。

2．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企业纳税证明材料。

（四）2022年1月1日—12月31日期间内个人所得税缴纳金额税收完税证明材料。

（五）上一年度参与推动成都市软件产业发展情况证明材料。

1．上一年度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纯软类或涉软类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项目）情况，以及技术、产品在行业内或在成都市的影响力情况。

2．上一年度获得的软件著作权材料复印件。

3．上一年度主导的省市级“首版次”软件产品材料复印件。

4．上一年度其它有关参与促进我市软件产业发展的情况。

①企业组织或参与产品相关的展会、活动证明材料。

②企业内部、企业之间的技术交流比赛证明材料。

③企业或个人积极参加省市经信部门组织的会议证明材料。

④企业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软件百强、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电子信息百强、成都市软件产业影响力十强等情况证明材料。

（六）上一年度发挥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的标杆作用，指导、培养、孵化成都本土软件人才情况相关证明材料。(如担任授课或辅导老师，企业与院校、科研机构和企业有合作协议并组织过员工培训，本企业内部组织过培训等证明材料)

（七）上一年度积极宣传成都市的人才政策，积极利用行业人脉资源等引进更多软件人才来蓉创新创业，实现“以才引才”情况相关证明材料。

（八）所在单位履行社会责任（如解决就业数量，参与支教、助学、助残、扶贫等公益性活动及社会捐助）等相关证明材料。

五、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资金支持申报表（见附件3）。

（一）2022年申报人个人年度税前收入（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收入）证明材料。

（二）2022年企业软件业务收入证明材料。（见评估材料并标明页码））

（三）2022年申报人材料中主持项目（最高级）的证明材料。

（四）申报人专业职称复印件，在蓉缴纳社保年限证明材料（天府市民云—社保服务—社保证明—四川省养老保险历年缴费信息）。

（五）2022年申报人直接领导的项目团队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证明或合同中所明确的团队组成、单位提供的相关证明）。（可在评估材料相应的项目中提供，并标明页码）

（六）2022年申报人取得的有效专利类型复印件。

（七）被评聘的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在成都市范围内已享受与2022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文中“上一年度”指评估时段期间。

评估及资金申报材料佐证清单顺序

（2023.1.1—2023.12.31）

一、封面（附件6）、目录。

二、材料真实性承诺书（见附件5）。

三、成都市软件产业“蓉贝”计划行业领军者、技术领衔人、资深工程师证书封面和内页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各1份）。

四、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年度评估表（见附件2）。

（一）上一年度所在企（事）业单位或机构为申报人在成都市连续缴纳社保6个月及以上流水单证明材料。

（二）附件3中所列主持研发的业绩情况证明材料。

此项特别提醒：提供2023年包括但不限于与之相关的公司项目立项证明或合同、对应的软件产品及其服务收入发票等关键印证材料复印件（需盖鲜章）；或者提供2023年主持或参与的关键核心技术涉软类或纯软类国家重大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的项目立项书中与之关联证明、首批拨款凭证等关键印证材料复印件（需盖鲜章）；或者提供2023年获得国家、省软件相关工程/专项等资金支持累计金额，截至申报当年已到账金额凭证，涉核心、关键软件产品的项目名称等关键印证材料复印件（需盖鲜章）。

（三）所在单位的经营成效。

1．2023年企业软件业务收入证明材料；

注：提供《成都市软件和信息技术公共服务系统》中申报人所在企业上一年度软件业务收入年报表（http://service.chinasoft.org.cn/）。

2．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企业纳税证明材料。

（四）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期间内个人所得税缴纳金额税收完税证明材料。

（五）上一年度参与推动成都市软件产业发展情况证明材料。

1．上一年度主持或参与的项目（包括纯软类或涉软类国家级、省级、市级重点项目）情况，以及技术、产品在行业内或在成都市的影响力情况。

2．上一年度获得的软件著作权材料复印件。

3．上一年度主导的省市级“首版次”软件产品材料复印件。

4．上一年度其它有关参与促进我市软件产业发展的情况。

①企业组织或参与产品相关的展会、活动证明材料。

②企业内部、企业之间的技术交流比赛证明材料。

③企业或个人积极参加省市经信部门组织的会议证明材料。

④企业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软件百强、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电子信息百强、成都市软件产业影响力十强等情况证明材料。

（六）上一年度发挥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的标杆作用，指导、培养、孵化成都本土软件人才情况相关证明材料。(如担任授课或辅导老师，企业与院校、科研机构和企业有合作协议并组织过员工培训，本企业内部组织过培训等证明材料)

（七）上一年度积极宣传成都市的人才政策，积极利用行业人脉资源等引进更多软件人才来蓉创新创业，实现“以才引才”情况相关证明材料。

（八）所在单位履行社会责任（如解决就业数量，参与支教、助学、助残、扶贫等公益性活动及社会捐助）等相关证明材料。

五、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资金支持申报表（见附件3）。

（一）2023年申报人个人年度税前收入（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收入）证明材料。

（二）2023年企业软件业务收入证明材料。（见评估材料并标明页码））

（三）2023年申报人材料中主持项目（最高级）的证明材料。

（四）申报人专业职称复印件，在蓉缴纳社保年限证明材料（天府市民云—社保服务—社保证明—四川省养老保险历年缴费信息）。

（五）2023年申报人直接领导的项目团队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证明或合同中所明确的团队组成、单位提供的相关证明）。（可在评估材料相应的项目中提供，并标明页码）

（六）2023年申报人取得的有效专利类型复印件。

（七）被评聘的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在成都市范围内已享受与2023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相关证明材料。

备注：文中“上一年度”指评估内容期间。

附件5

材料真实性承诺书

本人及单位知晓申报通知的全部内容，清楚并理解申报的条件、材料、时间和程序等相关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递交的申报表中所填写的内容真实、完整、准确。

二、承诺本次申报提供的材料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伪造、抄袭等虚假情形。

愿接受主管部门、社会等的监督，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企（事）业单位或机构（盖章）：

 申报人签字（签字）：

 2024年4月 日

附件6

成都市“蓉贝”软件人才评估及资金支持

（2022/2023）

申 报 材 料

获聘年度：如：2021年

申报类别：XX/技术领衔人/XX

申 报 人：

联系电话：

所在单位：

2024年4月制

附件7

资金支持汇总表

（2022.1.1—2022.12.31）

填表单位： 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单位名称 | 人才类别 | 2022年个人税前收入（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收入）（元） | 对成都的贡献程度 | 已享受与2022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元） | 申报资金支持金额（元） | 备注 |
| 市级部分 | 区（市）县部分 |
| 1 | 李XX | …… | 行业领军者 |  |  |  |  |  |  |
| 2 |  |  | 技术领衔人 |  |  |  |  |  |  |
| 3 |  |  | 资深工程师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申报资金支持金额】需扣除“蓉贝”软件人才当年在成都市级、区（市）县已享受的其他人才资金支持。如果【已享受与2022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等于或超过应支持的数额，仍须按程序填报，请在【申报资金支持金额】栏填零。

2．有关填报咨询电话61883957

资金支持汇总表

（2023.1.1—2023.12.31）

填表单位： 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单位名称 | 人才类别 | 2023年个人税前收入（包括工资薪金、劳务报酬、稿酬、特许权使用费收入）（元） | 对成都的贡献程度 | 已享受与2023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元） | 申报资金支持金额（元） | 备注 |
| 市级部分 | 区（市）县部分 |
| 1 | 李XX | …… | 行业领军者 |  |  |  |  |  |  |
| 2 |  |  | 技术领衔人 |  |  |  |  |  |  |
| 3 |  |  | 资深工程师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1．【申报资金支持金额】需扣除“蓉贝”软件人才当年在成都市级、区（市）县已享受的其他人才资金支持。如果【已享受与2023年相关的其他人才支持金额】等于或超过应支持的数额，仍须按程序填报，请在【申报资金支持金额】栏填零。

2．有关填报咨询电话61883957